#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十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4-08-04

*总结是对过去一定时期的工作、学习或思想情况进行回顾、分析，并做出客观评价的书面材料，它可使零星的、肤浅的、表面的感性认知上升到全面的、系统的、本质的理性认识上来，让我们一起认真地写一份总结吧。写总结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

总结是对过去一定时期的工作、学习或思想情况进行回顾、分析，并做出客观评价的书面材料，它可使零星的、肤浅的、表面的感性认知上升到全面的、系统的、本质的理性认识上来，让我们一起认真地写一份总结吧。写总结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总结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一**

上半年，共办理政府法律顾问事项177件，比去年同期增长36%(去年同期130件)，其中重大决策24件;合同审查4件;一般性法律审查77件;领导交办法律顾问工作4件;其他法律服务68件。重点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积极为农村“三变”改革提供法律服务

一是积极为省委、省政府农村“三变”改革依法决策提供意见建议。20xx年2月22日，根据省委改革办的要求，向省委改革办报送了《关于六盘水市“三变”改革应把握的重点问题的意见建议》，提出农村“三变”改革应重点把握好七个方面的问题建议。根据陈敏尔书记指示要求和唐林主任亲自安排部和主持研究，在李兵副主任的带领下，20xx年3月，综合研究分析赴六盘水调研情况、邀请外聘法律专家咨询委员相关咨询论证和省政府法制办在办理农村山林土地行政复议案件中掌握的有关情况，从完善相关制度建设角度，形成《省政府法制办关于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完善相关制度建设的调研报告》，对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完善相关制度向省委提出建议。3月19日，陈敏尔书记对报告作出肯定批示，要求重视“法律适用和制度建设问题，确保“三变”改革有序有效推进。”3月25日，刘远坤副省长对报告作出肯定批示，要求有关部门和地方着手深化完善相关制度，向上争取认可和支持。二是积极为“三变”改革重要文件提供法律意见。先后对涉及农村“三变”改革的《关于在全省开展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试行)》，《关于认真做好全省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金融支持我省农村“三变”改革的`十条政策措施(征求意见稿)》、《关于加强全省第六轮农村改革试验试点深化农村改革工作的意见(征求意见稿)》等7件文件初稿进行合法性论证，提出修改意见、建议。三是积极参与“三变”改革咨询论证。20xx年3月14日，参加全省“三变”改革工作情况交流会，提交《当好农村“三变”改革法律顾问积极推进制度建设》交流材料。20xx年6月x日至5日，参加由贵州省委政策研究室主办，安顺市委、市人民政府承办的安顺市“三权”促“三变”改革研讨会，提交《推进农村“三变”改革的几点思考》研究文章。参加省人大李岷副主任、刘远坤副省长领题的《农村“三变”改革中政策法律问题研究》课题，承担农村“三变”改革涉及的法律法规政策梳理任务，参与《农村“三变”改革导则》编著工作，承担农村“三变”改革法治保障涉及政府法制工作部分的写作任务。提出的有关咨询论证意见和建议多次被采纳，并在相关改革文件中得到体现。

(二)为大数据战略行动、供给侧改革等系列改革事项提供法律服务。

春节放假上班后的连续两个星期六、星期天，加班加点对省大数据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起草的《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大数据战略行动建设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的意见》等5个文件，提出21条法律意见。先后多次为国有企业改革、推动煤电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民族自治州深化体制改革、支持工业企业减负增效、省级政府公车改革、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贫困地区水电矿产资源开发资产收益扶贫改革等提供法律服务，参加咨询论证会，提出意见、建议，得到了有关单位的充分采纳。

(三)为有关风险防范事项提供法律服务。

积极参与互联网金融风险防范工作，先后对《贵州省互联网金融风险整治工作方案》、《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股权众筹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开展互联网金融广告及以投资理财名义从事金融活动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等系列文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为有关p2p互联网融资挤兑事项、松桃县与上海景域旅游发展公司投资纠纷、深圳贵州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等提供法律意见。

(四)为省委、省政府重要工作事项提供法律服务。

对贵州省联合产权交易与金融服务中心组建、煤矿企业关停转型兼并重组、药品集中采购、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等提供法律服务。按省政府《关于研究化解钢铁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要求，起草《省政府法制办关于报送煤矿关闭退出涉法涉诉工作方案的报告》并及时上报省政府。

(五)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安排的重大工作任务，保质保量按进度推进。

一是抓好20xx年度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健全重大决策责任终身追究及倒查机制”、“研究制定贵州省政府决策执行纠偏机制”两项任务落实。多次与省政府办公厅、省公共服务管理办公室、省政务服务中心等相关责任单位、牵头单位对接联系，研究贯彻落实措施。制定调研工作方案，3月下旬赴上山东、安徽开展调研。5月开展政府决策执行纠偏机制省内书面调研，已收到书面调研材料52份。二是抓好20xx年省委全面深化改革任务，关于加强乡镇服务型政府建设任务的落实。4月，召开有关责任单位相关负责同志座谈协调会，研究落实具体方案与措施。5月，对各市州、各县(市、区)、省政府各部门、省政府各直属机构开展书面调研，已有70多个区县和乡镇反馈了调研报告材料。三是认真抓好《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重要改革举措实施规划(20xx-20xx年)》《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重要举措实施规划(20xx-20xx年)》关于深入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设任务的落实。在唐林主任的带领下，深入福泉市调研总法律顾问制度，形成《福泉市创新推行总法律顾问制度》调研文章，以省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转发福泉市有关总法律顾问制度文件。3月25日就中央深改组审议的《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的意见》主动与国务院法制办对接，了解相关工作进度。6月，《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的意见》(中办发〔20xx〕30号)下发后，按省委和省委政法委要求起草《贵州省深入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初稿)》，目前已基本完成。

(六)认真完成上级部署安排的重要工作。

一是办理孙志刚省长、陈鸣明副省长关于《情况汇报》批示材料，并形成专题报告向陈鸣明副省长专门汇报。二是按时办理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第402号建议和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第332号提案。三是派员承担20xx年全省政府法制工作会议上陈鸣明副省长讲话稿的起草工作。四是派员参与《贯彻〈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xx—20xx年)〉实施方案》的起草工作。五是起草《省政府法制办关于贯彻落实扶贫开发大会精神配合做好扶贫开发工作打算》并报省政府办公厅，承担法制办贯彻落实《贵州省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责任分工方案》推进情况季度汇总报送工作，完成一季度汇总报送工作。

下半年工作任务很重，除继续做好常规法律顾问工作外，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完成“健全重大决策责任终身追究及倒查机制”、“贵州省政府决策执行纠偏机制”、“加强乡镇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的调研和文稿起草工作，按要求及时上报省政府。二、完成省人大李岷副主任、刘远坤副省长领题的《农村“三变”改革中政策法律问题研究》课题，承担的农村“三变”改革涉及法律法规政策梳理任务，完成《农村“三变”改革导则》编著工作中承担的农村“三变”改革法治保障涉及政府法制工作部分的写作任务，完成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的，出台省政府法制办支持三变改革的配套政策措施文件起草任务。三、按照省委和省委政法委要求完成贯彻落实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初稿的起草工作。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二**

精诚合作又一年，我们作为贵的常年法律顾问，在过去的一年里，在贵领导的科学决策和大力支持以及法律事务部全体工作人员的广泛、努力配合下，并经我们不懈努力，的法律事务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旧的一年过去了，新的一年飘然而至，为总结工作，继往开来，以更好开展、完成新一年的工作，现将过去一年以来法律顾问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20xx年的的催款的诉讼案件，主要有三个，一是xx县xx镇潘xx拖欠货款案，二是廖xx货运合同纠纷案，另一是xx省xx县xx等人拖欠货款案。现三案早已结案并已申请进入的强制执行程序。前一案，经我们与xx县的积极、主动配合，并多次、及时与执行法官沟通，使得执行法官出工又出力，最后取得了及时退回了我的诉讼保全保证金，xxx所欠的货款也依法执行完毕的园满结果。

后两案，执行工作很不顺利，至今未果，其根本原因是当事人居无定所且现下落不明，我们目前还未掌握他们的\'行踪及定所，也因我们提供当事人的住所不能而无法开展执行工作，使得后两案的执行尚未了结。从而无形中导致了的眼前损失。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积极主动多方打探上述两案当事人的踪迹，催促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并全力配合的执行工作，以早日挽回的该项损失。

（一）向xx省xx股份有限等拖欠我货款的出具律师催款函，要求拖欠我货款的及时清偿货款，以使得货款及时回笼，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二）为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维护员工人身权利，应的要求，依法出具了多份法律意见书。

20xx年10月份，前员工xxx多次以不同方式、手段威胁我主要领导xxx并进行敲诈勒索钱物。接到的通知时，我们深感事情的严重性，即刻同取得联系，及时同领导研究xxx的行为性质及其法律后果。通过研究，我们认为xxx的行为已构成敲诈勒索，于是向明确表示：xxx的行为性质严重，根据我国刑法规定，其已涉嫌犯罪。

为制止不法行为发生，保障xxx人身安全，我们建议向公安司法机关报案，由公安司法机关介入侦查，以追究xxx的刑事责任。为此，连续两次向出具了两份关于xxx涉嫌敲诈勒索罪的法律意见书，以更好地维护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的经营、管理，特别是大的经营、管理活动，依法对其进行规范，使其科学、有序进行是非常必要的。我是一个大，且日益发展壮大，为此，对我的经营、管理进行规范就显得十分重要而必要。因此，我们积极、主动同法律事务部联系，及时调整、修改的有关规章制度，并进行细化，使、员工的行为尽量做到规范化。

同时，针对个案或管理的某方面，进行重点调整和修改，比如，在农药行业管理方面，我们依法向修改并提交了《对xx行业管理的几点意见和建议》一文，供参考。

20xx年xx月xx日，我所在xx大酒店举办新法法律培训讲座。

以上是我们一年以来的顾问工作总结，回顾过去的一年，尽管有些货款得不到及时回笼，已结的案子亦执行不回，但我们欣喜看到，的业务蒸蒸日上，的运行行有序规范，诉讼事项明显减少。这在客观上，与我们顾问律师的努力工作是分不开的。对于工作中的不足之处，我们深表歉意，并真诚希望在未来的20xx年内，我们能通力合作，尽心尽力地参与的经营与管理，为的科学决策提供法律依据，提高员工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三**

20xx年是东平属地建镇运作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县司法局的直接指导下，东平镇司法所以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维护地区政治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为工作目标，以抓源头、抓预防、抓帮教、抓机制为工作抓手，扎实有效开展工作。全镇无因调解不力民事转刑事案件，无影响大局、集访、闹访等事件发生。现对一年来的司法工作简要总结如下：

1、纠纷调处工作

今年1-11月份，共受理各类纠纷104件。其中婚姻纠纷15件，邻里纠纷48件，赡养、抚养、扶养纠纷26件，债权债务纠纷7件，其他纠纷8件。调解解决99件，调处率为95.2%。接待来信、来访28件，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

2、强化基层调委会组织建设

一是对居委会调委会的调整充实。今年上半年居委二委班子换届选年，换届选年工作一结束，我们司法所及时对六个居委会的调委会进行了调整充实。充实了年轻、富有一定文化知识的调委会成员。二是开展业务培训。调委会调整后，针对人员变动大的特点，及时组织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培训，自行和邀请县局、法院、政法委等部门来镇培训共4次，培训320人次。三是关心前线，发挥调委会前沿作用。居委会的调委会是调解工作的第一道防线，县调解工作的落脚点。一年来我所注意防、早、小、调、回5个工作基点，把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居委会的调委会。今年居委会各级的调委会共调处各类纠纷86件。四是做好指导、把关工作。在充分发挥居级调委会的同时，我们司法所加强对调委会的工作、业务指导，把好涉及法律知识强、履行时间长、当事人法律关系复杂等难关和要点的调解及协议书的制作。据统计一年来，司法所对居委调委会工作的指导29次，指导、修改、提出建议修改法律文书12件。

1、基本情况

至11月20日，全镇刑释解教人员数为52人，其中刑释39人，解教13人。人户分离8人，是总数的15。4%。

2、开展的工作

一是思想帮教工作。刑释解教人员一回来，司法所、居委会组成的帮教工作小组在第一时间做好思想稳定工作。消除思想顾虑，敦促思想转化。今年释放的刑释解教人员共13人，我所开展衔接、日常思想帮教13人，共60人次。二是积极搭建就业平台和鼓励自谋职业。属地建镇后，我所在镇党委、政府的重视下，于10月建立了过渡性安置就业基地，推荐刑释解教就业12人次，上岗1人。与此同时，通过搭建结业培训、鼓励自谋职业解决刑释解教人员的就业渠道。今年为刑释人员就业培训21人次，自谋职业4人。三是生活上的关心和帮助。刑释解教人员一回来，我所及时送上生活用品和临时补助，以解决他们的`燃眉之急。111月发放困难补助26人次，5400元，被褥、衣服、生活用品等37件。

一是专项法制宣传。根据法宣办、宣传部、司法局等要求，集中开展专项法律的宣传，以黑板报、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集中开展专项法律的宣传。据统计，今年开展专项法宣传4次、黑板报宣传6次、47块、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份。二是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的法宣工作。今年是迎世博冲刺之年，我所结合迎世博系列工作，把法宣工作融入迎世博，使法宣与世博宣传有机结合。今年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法律宣传工作16次，组织开展相关活动7次。如迎世博活动中每月15日是环境整治日，我所结合环境整治日，把《物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作为阶段法宣工作的重要内容。三是平安建设法宣工作。今年是我们创建平安社区第四年，也是整个崇明创建平安县的关键之年，为此，我所根据县委、县政府对平安创建工作的总体要求，配合平安办，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月中，开展法律早市，法律咨询，法律进社区等宣传活动和文艺汇演。据统计一年来，司法所开展法律早市3次，法律咨询4次，法律进社区8次，文艺汇演2次。

1、司法所的规范建设不达标

由于我镇是一个新镇，司法所也刚刚建立，所以司法所在硬件、软件上不达标，特别是办公场所尚未落实。

2、基础工作薄弱

由于镇域范围广、司法所人少，应付不上工作，所以基础工作较为薄弱，如台账、报表、数据、帮教工作记录等。

3、协议书数量的缺失

一是纠纷总体上量少，二是居级调委会懒惰等主观原因，使今年的协议书总量完成县局指标的80%。

4、角色转换之后，创新精神意识差

由于我所是农场社区、属地建镇后，司法所人员的思想转换、工作模式转变适应性慢，有时跟不上县局的总结要求，同时缺乏开拓创新意识，存在着只求过的去，不求过的硬的思想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四**

xx镇党委、政府深入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积极发挥法律服务工作者的专业优势，为全镇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基本法律服务，努力营造平安和谐的法治环境。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高度重视，部署到位

高度重视发挥法律顾问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基层法律知识宣传、完善便民服务功能、提高涉法涉诉案件处结率、有效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等方面的作用，与xx律师事务所两家专业法律服务单位签订法律顾问合同书，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在重大执法行为、规范性文件出台、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经济合同、行政复议案件、重大信访案件和突发性事务中，由法律顾问进行法律审查，提供法律意见，开展代理或办理相关法律事务活动等。

（二）多措并举，协同推进

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不仅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惠民工程，同时也是一项实现多赢的创新工作模式，我镇将法律服务工作与中心工作、信访工作、普法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多项工作职能结合起来，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律服务活动。一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提高群众法律意识。利用广播、宣传栏、发放宣传手册、开办讲座等多种形式，灵活多样地开展普法教育，宣传普及《土地承包法》、《婚姻法》、《继承法》等与村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促使群众熟悉相关的法律法规。二是积极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帮助解决了一批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历史遗留纠纷，有力的维护了社会稳定。在处理xx上访问题的过程中，法律顾问全程参与业主、房地产负责人协商会议，并针对双方的实际情况，从法律角度向双方说明了各自的权责，结合双方诉求，提出了具体调解方案，合法合理化解信访问题。20xx年年初至今，法律顾问共接到电话咨询73次，现场解答相关疑问或咨询51次，参与相关合同或法律文书的起草与审核等4份。

（三）健全制度，督导到位

为规范做好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根据我镇实际，完善相关工作制度。一是建立定期服务制度。要求法律顾问每个周周三到镇便民服务大厅开展法律咨询服务，定期开展法律讲座。二是建立工作台账制度。工作台账实行一次一记，并以此作为考核的重要依据，确保法律顾问工作的规范性和延续性。三是强化日常督导。发挥镇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督导作用，形成部门与法律顾问之间的相互配合，打造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严格实行法律顾问工作台账制度，不定期对工作台账随机抽查督导，确保法律服务质量稳步提升。

一是群众法律意识不断增强。法律顾问通过开展法律咨询、法制宣传、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形式，让群众在享受优质法律服务过程中，增强法律意识，培养法治思维，引导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利益诉求，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更好地维护合法权益。

二是法律服务更为便捷。群众不出镇就可享受到法律服务，从土地产权纠纷、农村集体“三资”合同审查、土地补偿款合理使用，到交通事故赔偿、婚姻登记、劳资纠纷等，法律顾问给予专业的法律咨询意见，帮助他们妥善解决矛盾纠纷。

三是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对于突发事件、疑难案件及群体性案件，法律顾问及时参与案件的处理，并提出专业的法律意见，有力帮助矛盾纠纷有力化解。

我镇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开展以来，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如司法所工作人员和律师资源较少，法律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我们要切实做好如下工作：

一要统一思想，切实提高认识。要积极宣传发动各部门、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提高法律行业从业者政治责任感和服务意识，促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取得实效。

二要加强宣传，扩大社会影响。拓宽宣传渠道，通过村（居）民代表大会、驻村干部走访、海报和宣传单等途径形式进行宣传，扩大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在群众中的知晓度，进一步推动我镇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顺利开展。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五**

今年以来，在各级司法部门的领导下，本人积极践行为民办实事的理念，认真贯彻落实xx市人民政府关于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的工作部署。我充分发挥自身法律专业知识技能，服务农村基层一线，结合实际采取措施为当地村民提供各项法律服务，有效的维护了村委和村民合法权益，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担任xx、xx两个村的法律顾问以来，我从思想上高度重视，积极服务基层。期间，共计开展现场法律服务3次、参与调解3次、网络法律服务10次、起草合同2份、审核修改完善合同3份。其中法律服务以提供法律咨询为主，主要内容为劳动者权益保障、婚姻家庭妇女权益保障等，共计接待服务村民15人次。

（一）坚持定期开展法律服务。

坚持按照要求每月定期下到村里，面对村委成员和广大村民，积极开展现场法律服务。能够做到耐心聆听群众遇到的法律问题，热情解答他们的疑惑，提出解决问题的法律途径，引导群众依法、理性反映诉求，为推进农村基层法治建设贡献出自己的微薄力量。

（二）运用网络平台，采取灵活方式开展服务。

虽然坚持每月定期去到两个村里开展1次现场法律服务，但是毕竟路途遥远，工作效率不高。为此，我们充分利用移动网络资源，通过微信、qq、电子邮箱等平台，第一时间为有需要的群众在线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既节约了成本，又极大的提高了工作效率。目前，我们已经为xx、xx两个村建立起了法律顾问专用服务微信群，为遇到法律问题的村民提供解答，日常积极推荐转发各类民间纠纷、婚姻家庭生活相关的\'法律文章资讯，确保法治教育工作落地。

（一）是群众法律意识不断增强。法律顾问通过开展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形式，让群众在享受优质法律服务过程中，增强法律意识，培养法治思维，引导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利益诉求，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更好地维护合法权益。

（二）是法律服务更为便捷。群众不出镇就可享受到法律服务，从交通事故赔偿到、婚姻登记、劳资纠纷等，法律顾问给予专业的法律咨询意见，帮助他们妥善解决矛盾纠纷。

（三）是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对于突发事件、疑难案件及群体性案件，法律顾问及时参与案件的处理，并提出专业的法律意见，有力帮助矛盾纠纷化解。

我参与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以来，积累了一些成功经验，同时也清醒认识到工作的不足，我们加强业务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综合法律素养，全面解答解决村民日常所遇到的各类法律问题，提高服务质量；深入调研，充分了解掌握顾问村的实际情况，改进现场法律服务工作方式方法，真正做到有的放矢，确保法律顾问工作取得实效；不断探索，力争把工作做得更好，更好的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六**

自我县“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部署开展以来，坚持多措并举，扎实有序推进，截至目前共有110名村居法律顾问，分包全县535个行政村（社区），有力推动“法治x县”、“平安x县”建设，根据会议安排，现将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推进普法宣传，提升法律素养。今年以来，全县法律顾问采用普法报告会、以案释法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积极在所服务村居认真开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消费者权益法等各类普法宣传活动，目前共入村1万余人次，开展普法活动1300余次，发放便民服务卡30余万张，基层群众知法守法、依法办事、依法维权的观念逐步增强。

（二）化解矛盾纠纷，筑牢维稳防线。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维护基层稳定中的“调解”作用，将矛盾化解关口前移，引导法律顾问积极参与村务管理、新农村建设等热点、难点问题，目前共参与解决矛盾纠纷1010件，切实将矛盾化解在基层，争取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三）发挥专业优势，提供法律服务。组织法律顾问积极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解疑答惑，帮助困难群众申请法律援助，满足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需求。今年以来，全县村法律顾问共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3070人次，提供辩护代理案件230件，为经济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497件，减少群众律师代理费用100余万元，为村（社区）提供法律意见1471条，有力推进了依法治村工作的开展，有效维护了基层和谐稳定。

（四）强化工作保障，确保工作实效。组成专门工作组，采用实地查看工作台账、微信群建立情况，组织群众进行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已对全县法律顾问工作情况开展督导检查5次，有力促进了工作开展。强化考核促进作用，积极推进“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纳入全县科学发展综合考核。加大经费保障，由县财政负担在经费已列入预算，上半年60.5万元经费已拨付到位，确保了工作有序开展。

（一）服务效果不够理想。少数法律顾问工作准备不够充分，在认识和能力上也都存在不足，缺乏为基层服务的经验和方法，到基层工作“蜻蜓点水”，开展法治宣传，化解基层矛盾，提供法律服务等职能没有得到真正发挥。

（二）管理考核不够完善。日常管理不到位，对法律顾问的到位和工作情况缺乏有效的管控措施，仅仅依靠顾问工作日志和台账，考核的内容不够完善。

（一）完善工作机制，实现工作规范运行。严格保障经费支持，进一步加大相关经费保障力度。探索团队服务机制，提升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进一步完善工作程序，实现精细化管理，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考核方案。加大业务培训力度，通过现场会、调度会、培训会等多种形式，不断提高顾问履职能力。

（二）加大宣传引导，扩大社会影响力。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及时发布“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信息。积极挖掘培育先进典型做法，以点带面，通过电视、微信公众号等媒体进行广泛宣传，扩大群众知晓率。切实抓好新媒体建设，充分利用微信工作群、“为村”平台等新媒体，为工作更好开展提供良好的舆论氛围。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七**

20xx年xx月，我经过xx省公务员考试被招录到xx司法所工作，成为一名公务员。这一年来，在工作岗位上，我体会到组织的关怀、领导的关心和同事的关爱，并严格按照公务员的标准完成各项工作。

在这一年的试用期中，在领导的关心和同事的帮助下，我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圆满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在思想觉悟和工作能力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为今后的工作和学习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在试用期满之际，我现将一年来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年来，我主动加强业务知识的学习，关注社会热点，及时了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认真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不断提高自己的思想觉悟。在20xx年xx月份，我参加了xx市举办的初任公务员培训班。在为期两周的培训中，我系统的学习了《公务员法》，充分认识了新形势下的社会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同时还就公务礼仪、机关公文写作与处理以及盐城市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和新思路等方面进行了系统的学习、培训。

这次培训让我树立了“权力是人民赋予的”观点，也让我认识到了公务员身份的责任，真正体会到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的深刻内涵，从而自觉地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开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作为一名司法行政机关的公务员，虽然通过大学的专业学习和社会实践让我学习到了相关的知识，但是在新的工作环境中仍然会面临很多问题。面对这种情况，我虚心的向领导、同事请教，在他们的帮助下，我能独立完成本职工作。领导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我都不折不扣的\'完成，并且在工作中不断的分析、总结，以提高今后的工作效率和质量。我坚信实践是xx佳的学习途径，通过实践，发现问题；通过虚心求教，解决问题；通过思考，举一反三应用于其他问题。

在思想上，我始终坚持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社会主义的坚定信念，积极参加党组织的各项活动，认真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在支部党员的悉心帮助下，通过一系列的理论学习和党内活动，我的政治、思想水平都有了很大提高，增强了党性。在组织的培养教育下，我认真按照党员的标准去做，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对工作积极主动、认真负责。

一年来，我在工作和学习中逐步成熟，但我清楚认识到自身还有很多不足，比如工作创新意识不足，政治理论水平还有待提高等，今后我将继续努力，一方面自觉加强学习，向书本、向同事学习，逐步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另一方面克服年轻气躁、做事不够谨慎的缺点，做到脚踏实地，提高工作主动性，在实践中完善提高自己，请领导和同事们对我进行监督指导。

以上是我这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在今后，我将克服缺点，立足岗位，做好本职工作，更好的为人民服务。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八**

一年以来，xxx司法局在市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司法行政机关的具体指导下，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统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各项职能，扎实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狠抓各项工作制度和工作措施的落实，持续深化便民服务，努力提升司法行政的工作实战水平，为xxx的法治建设作出积极的贡献。

村居法律顾问工作是一项长效工作，也是一项惠民利民工程。自“一村一居一法律顾问”工作开展以来，xxx司法局按区、市要求，充分整合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公证服务等司法行政资源，建成xxx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在全市区6家律师事务所和12家法律服务所中从优选95名执业律师和法律工作者，分别与176个村(社区)签订法律顾问协议，担任各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的法律顾问，并在每个村(社区)设置了公示栏公布法律顾问的姓名、专长、联系方式等信息，方便群众及时进行法律咨询，实现了全市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100%，努力打通法律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1.因地制宜，科学统筹。xxx司法局按照区、市“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具体要求，根据句容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合理分配律师，确保法律服务资源平衡分布，保证偏远村、移民村群众法律服务需求。进一步明确法律顾问责任目标，要求法律顾问坚持以事前防范和事中控制法律风险为主、事后法律补救为辅的原则，积极主动提供法律服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化解矛盾纠纷。并建立考核机制，建立完善“一村一法律顾问”值班、来访接待、信息公示、工作档案、群众评价等各项制度，确保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2.加强宣传，积极服务。全市村(社区)法律顾问能够坚持每个月到负责村(社区)至少服务1次(现场累计不少于8个小时)，积极举办扫黑除恶、《民法典》、《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例》等主题法治讲座，通过以案说法、以案宣法、以案普法，深入宣讲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切实提高村(社区)干部和群众法律素质，为广大群众及时解答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服务。加强“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宣传推广，提升群众知晓率，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维护合法权益。各村(社区)法律顾问共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微信群189个，加强法律顾问与基层群众、村(居)委会工作人员之间的`工作联系，实现线上、线下法律服务不停摆，着力为广大群众提供优质、高效、贴身的法律服务，不断满足农村经济社会文化发展对法律服务的现实需求，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新的贡献。

3.多元服务，维护稳定。法律顾问每月定期到服务村居值班，协助村居处理日常法律事务，制定各类协议、合同，修改村规民约，有效提高了基层干部依法行政意识和依法办事水平，防范了风险的发生。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专业性的特长，参与辖区重大矛盾纠纷调处、信访案件化解，进行法律援助初审，帮助村(社区)工作人员将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融入到村内部公共事务管理的各个方面，促进村“两委”依法管理、科学管理，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的法治化水平，切实维护全市社会和谐稳定，推进句容法治化建设进程。

20xx年以来，全市各村(社区)法律顾问共开展法治讲座732场，受众人数18000余人;解答法律咨询3900余次;参与调解矛盾纠纷563次(疫情期间，上门调解3次);代书法律文书632份，审查合同76份，修改村规民约14份;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135场，发放宣传资料15000余册，其中开展《民法典》讲座26场，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例》15场，在全市各村(社区)掀起了浓烈法典学习热，全面提高全市群众的法律素质。

一是值班经费发放不及时，影响法律顾问工作积极性。目前全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整体态势良好，律师深入到各村(居、社区)开展法律服务工作所产生的交通、通讯等各项费用，因经费保障不够理想，律师积极性不高，一定程度影响了该项工作进一步开展。二是个别律师在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活动后，活动开展情况及图片信息等上报不及时，导致上报和统计工作迟滞延后，影响xxx整体形象。三是部分律师到村居工作不扎实。少数法律顾问工作准备不够充分，履行社会责任的意识不强，缺乏基层工作经验和方法，“蜻蜓点水”式的到驻村(社区)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成效不明显。

(一)加强宣传，扩大群众知晓度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仍有很多农村群众不知晓，部分群众遇到困难仍不懂得找法律解决，结合“七五”普法收官，“八五”普法开幕，在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宣传基础上，进一步通过“法润句容”微信、句容法律援助微博等新媒体进行宣传;结合脱贫攻坚工作，通过干部走访、张贴海报和发放宣传单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持续扩大“一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和群众知晓度，进一步推动我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深化服务，确保成效明显

切实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防止走形式，结合各村(社区)实际，创新服务模式，鼓励律师积极投身“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中去，加强工作督查力度，各乡镇司法所严格法律顾问考勤，积极与村(社区)沟通协调，形成合力，开展活动不流于形式，对重大事项做好跟踪回访，保证工作到位、成效明显、群众满意。

(三)与时俱进，加强法律服务信息化建设

充分运用“互联网+”思维，在各村公共法律服务微信群有效使用的基础上，全面推广使用公共法律服务智能终端“句容小律”，并为各公共法律服务站和部分村(居)配备视频电话，让群众只需动动手指就能自助获取法律服务，进行远程咨询，及时解决法律难题，让广大人民群众能够全覆盖、无差别地享受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贡献力量。

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涉及面广，提供服务的方式多样，必须有可靠的保障作后盾。建议区、市进一步完善经费保障机制，出台相关政策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经费保障，为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提供资金支持，保障各村(社区)法律顾问的值班补贴、培训经费、办公设备和硬件购置等支出，调动村(社区)法律顾问的工作积极性。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九**

20xx年以来，司法所在市司法局和镇党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镇工作大局，以维护社会稳定为第一职责，以满足群众法律需求为第一目标，以人民满意为第一标准，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深入开展普法依法治理、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和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受到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和全镇广大干部群众的充分肯定。现将半年来的工作汇报总结如下：

我镇的人民调解工作，借力《人民调解法》的实施，整合调解资源，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的大调解工作格局。继续深入开展矛盾网格式排查，及时了解信息，及时调处，全年全镇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251起，调处251起，调处率达100%，调处成功250起，调处成功率达99。3%（其中镇受理矛盾纠纷63起，调处63起，成功63起，村受理矛盾纠纷189起，调处189起，成功188起），共接待群众来访283批644人次，并及时予以处理和回复，着力化解了2起越级上访、群体上访和闹访缠访案件，成功率达到了100%。无一起因调处不力引发的群体性上访、群体性械斗、民转刑案件和自杀事件发生，有力地维护了全镇社会和谐稳定。特别是在“”维稳期间，提前对重点人员进行排查监控，并派专人赴京接访，“”期间全镇无一人上访。

在市司法局和镇党委政府的正确指导下，我所立足推动社会稳定，以提高矫正质量为核心，以预防矫正人员再犯罪为目标，积极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一是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沟通和联系，重点突出心理矫治，矫正社区服刑人员的不良心理，消除心理障碍，促进其悔罪自新，顺利回归社会，提高其遵纪守法的\'自觉性，限度地防止和减少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二是建立了太平新岸农业基地，基地集农艺及创业技能培训、社区服务、集中教育及特殊人员过渡性安置等功能为一体，为社区服刑人员和刑释解教人员的悔过改造和回归社会搭建起一个实用的平台。今年上半年，我所共接收21名社区矫正对象，依法按期解矫21人，目前在押服刑人员28人，均思想稳定、表现良好，无一人出现脱管、漏管现象，无一人重新犯罪或者其他严重违法行为。

今年是“六五”普法考核验收之年，油坊司法所在总结 “五五”普法经验的基础上，创新载体，不断拓宽普法宣传面，采用多媒体电影、电子显示屏、户外广告等新方式，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普法宣传活动，各村（社区）、学校、企业的法制宣传栏已逐步完善，全镇普法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是完善了振兴村农民学法馆的基础设施，随着馆内电脑、投影仪等硬件设施的投入，使得馆内普法学习方式趋于多元化。农民学法馆建成以来迎来了南京、南通、扬州及本地相关单位参观学习，起到了较好的典型示范作用。

二是在各村（社区）建立了固定的法制宣传栏，确定了专门人员为法制宣传员做好法制宣传栏日常维护等工作。定期向各村（社区）发放通俗易懂的法制宣传挂图，增强了法制宣传栏的观赏性。

三是组织挂勾的律师和法律工作者逐一走访企业，广泛开展“农民工学法周”活动，切实帮助企业和农民工解决相关法律问题。

四是认真做好“六五”普法考核检查的各项准备工作。及时召开普法中期检查动员部署会议，明确人员分工，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六五”普法考核检查工作顺利进行，得到了检查组的充分肯定，并以此次普法检查为契机，全力推进油坊镇法治化进程。

总之，今年以来，司法所在市司法局和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工作中仍存在一定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普法宣传经费投入不足，影响和制约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正常开展；个别村（社区）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重视不够，宣传流于形式，效果不明显，档案资料少。人民调解员队伍整体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认真加以解决，以昂扬的斗志，扎扎实实开展好工作。为早日创建成全国“五好”司法所，为促进油坊镇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做出不懈努力。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十**

20xx年，xx司法所在区司法局和xx镇党委、政府正确领导下，根据区局20xx年度工作总要求和主要目标及镇党委、政府年初三级干部工作会议精神，我所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扎实开展司法行政工作，为促进xx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一年来，各项工作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现将我所一年来的个人工作总结如下：

我镇的人民调解工作，借力《人民调解法》的实施，整合调解资源，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的大调解工作格局。在全区率先规范了人民调解工作，真正形成了镇、村(居)、组三级调解网络。20xx年全镇三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36余起，调处成功135多起，调成率达99%以上。着力化解了八起越级上访、群体上访和闹访缠访案件，成功率达到了100%。无一起因调处不力引发的群体性上访、群体性械斗、民转刑案件和自杀事件发生，有力地维护了全镇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摸底排查，澄清了刑释解教人员底子，并全面落实了帮教措施，实施了刑释解教人员信息化平台管理，帮助他们顺利融入社会，最大限度地减少社会乱源。全镇两劳刑释解教人员已全部得到安置帮教，无一起重新违法犯罪现象发生。

二是全面启动社区矫正，按照《刑法修正案(八)》的要求，我们通过强化培训，外出取经，部门沟通，已经完全具备了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的能力，各项工作正在按照上级要求有条不紊的开展。司法所将依法担负起对五种罪犯的日常监督和管理，帮助他们改过自新，重返社会。

今年，我镇在认真总结五五普法的基础上，高水平地启动六五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既要创新普法形式，又要落实普法内容，努力提高全民法制意识和法律水平，依法治镇和法律六进等各项活动正在扎实推进。20xx年我们共开展法制宣传活动十二次、发放普法宣传材料40000多份、悬挂普法宣传条幅56幅、制作宣传法制宣传版面36块、受教育群众达60000多人。此外，我们还与xx电视台联合制作一期《法制之窗》普法专题栏目，对于推动我镇依法治镇工作起到良好的效果。

我们以法律服务质量年活动为契机，不断拓展服务领域，加快提升服务质量，尽量延伸服务触角，为政府当好参谋，为百姓排忧解难，为企业保驾护航。进一步加强法制教育，下大力规范服务市场，树立司法为民，公正执法的.政法队伍形象。今年七月份，我们根据市、区司法局和镇党委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下大力气对辖区内的法律服务市场进行了规范管理。共依法取缔了私自设立的法律服务网店六个，并整合资源，新成立了xx法律服务中心所，把所有法律服务工作者(律师)全部纳入中心所管理。这样从源头上控制了非法上访苗头。xx法律服务中心所自7月19日成立以来，积极协助党委政府做好群众稳定工作，疏通群众思想，为党委政府分忧，为广大百姓解难。半年来，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5起，积极参与处理镇重大上访、群访和突发性事件6起，使我镇的信访案件较以前有明显减少，为建设平安和谐xx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扎实搞好法律援助工作，帮助困难弱势群体，密切联系群众，真正解决困难群众请律师难、打官司难的问题，全面完成上级分配给我所为民办实事的法援任务。20xx年，我所已超额完成领导交给的为民办实事的法援任务。

总之，20xx年我所在各项工作当中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与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在明年的工作中，我所将发扬成绩，克服困难，振奋精神，坚定信心，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维护xx镇社会和谐稳定，促进我镇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十一**

塔峪镇党委、政府深入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积极发挥法律服务工作者的专业优势，为全镇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即可享受到基本法律服务，努力营造平安和谐的法治环境。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高度重视发挥法律顾问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基层法律知识宣传、完善便民服务功能、提高涉法涉诉案件处结率、有效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等方面的作用，与辽宁久喆律师事务、辽宁同律律师事务所两家专业法律服务单位签订法律顾问合同书，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在重大信访案件和突发性事务中，由法律顾问进行法律审查，提供法律意见，开展代理或办理相关法律事务活动等。

一是群众法律意识不断增强。法律顾问通过开展法律咨询、法制宣传、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形式，让群众在享受优质法律服务过程中，增强法律意识，培养法治思维，引导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利益诉求，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更好地维护合法权益。

二是法律服务更为便捷。群众不出镇就可享受到法律服务，交通事故赔偿、劳资纠纷等，法律顾问给予专业的法律咨询意见，帮助他们妥善解决矛盾纠纷。

三是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对于突发事件、疑难案件及群体性案件，法律顾问及时参与案件的\'处理，并提出专业的法律意见，有力帮助矛盾纠纷有力化解。

自从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开展以来，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如各村司法所工作人员和律师资源较少、法律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我们要切实做好如下工作：

一要统一思想，切实提高认识。要积极宣传发动各部门、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提高法律行业从业者政治责任感和服务意识，促进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取得实效。

二要加强宣传，扩大社会影响。拓宽宣传渠道，通过村民代表大会、每月两次集中驻村宣传形式进行宣传，扩大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在群众中的知晓度，进一步推动塔峪镇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顺利开展。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十二**

我担任的一村一社法律顾问村镇为花石崖镇，在神木市南部乡镇经济属于落后地区，交通因多山缘故，相对于其他乡镇比较差，外出务工人员较多，移居人口更多。

这些行政村有着相同的特性，人口比较少，老弱病残多，妇女比较多，文化水平低。在维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方面，乡规民约起主要作用。产生纠纷，涉及到法律问题时，经常是以调解说合为主，邻里关系以此为基础维持。

各个村之间经济水平相差较大，有些村人口少、地形差。有些村因为地势、位置等因素，相对经济发展有动能，能吸引人口，村容村貌充满生气。

整个感觉就是，法律顾问工作非常有必要开展，多引导人们习惯于用法律的`思维去处理日常事务，但决不能忽视公序良俗的调解说合功能。

但根据实际情况，工作中也存在不少问题：

一是道路状况需要克服的地方较多，离办公地点太远，有事发生时，大部分只能进行电话咨询，沟通相当地困难。

二是村民法律意识太弱，许多事情都是事后才知道，无法及时地收集、固定相关的材料，给随后有可能的法律程序顺畅进行，造成极大困难。

三是与律师工作时间相冲突。南部乡镇偏远、交通不便是众所周知的，去一次相当的困难，去了还不一定能找到人，花费的时间太长，是否适当减少行政村或者增加律师。

四是对于农村工作的开展，还是经验不足，不能深入了解村民的真实想法，用法言法语去交流沟通，存在不小的障碍，工作效果有折扣，以后在这方面需要加强，有利于工作的顺利进行。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十三**

1、实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法律顾问在服务过程中遇到涉及居民集体诉讼、上访的案件，涉及社区群众重大经营决策和涉及面广，影响较大的执法问题，涉及社区居民违法行为，有可能引发不稳定因素的事项，涉及社区重大突发事件以及群众的其他重大事项，及时报综治办、司法所。

2、实行定期服务制度。法律顾问对服务对象社区、企业的组织机构、制度建设、经济发展等情况进行详细了解，坚持每周开展一次普法宣传，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普法讲座。

3、实行一事一记制度。法律顾问要将提供法律服务的.时间、内容、方法和结果详细记载到登记簿和法律顾问工作系统中，做到一社区一卷、一事一记。

4、实行每月工作汇报制度。在每月底将总结该月工作的具体情况，交由社区主任审查盖章，再上交司法所汇报情况。

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不仅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惠民工程，同时也是一项实现多赢的创新工作方式。本社区将法律顾问工作与、普法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法律服务等多项工作职能结合起来，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律服务活动，主要有：

开展普法宣传，提高村民法律素质，增强居民法制意识。

本社区利用广播、画展、宣传栏、发放宣传手册等多种形式，灵活多样地开展普法教育，宣传普及《宪法》、《婚姻法》、《劳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与居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让居民熟悉相关的法律法规。

通过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我们在积累了一些成功的经验的同时也清醒的认识到工作的不足，比如宣传力度有待提高。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室公示不够，有部分群众对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还不了解。

为确保工作有效推进，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在下一步工作中，一是要将定期专项走访社区，并并认真收集社区现阶段的突出矛盾，集中对该项矛盾开展业务培训，做到专项问题专业解决。二是要加强宣传力度，做好“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公示，让群众能更好的能获悉有关“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信息。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不断探索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一些新思路、新作法，实现法律顾问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把好事做好、实事做实，积极发挥法律顾问这一平台，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更好的为社区居民解决实际问题。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十四**

20xx年，县司法局继续严格按照省、市、县各文件制度指引精神认真贯彻落实，进一步全面扎实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组织村(社区)顾问律师积极参与“三大攻坚战”，认真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均有较大提高。现将今年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年来工作概况

(一)指标完成情况。

20xx年，我县实现村(社区)法律顾问100%全覆盖，以每个村10000元/年的补贴标准纳入经费预算，实现经费保障。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根据要求，按时定量提供精准法律服务。截止至12月31日，我县村(社区)法律顾问累计提供法律服务共计提供法律服务共计2137件/次(其中提供法律咨询1502人/次，举办法制讲座524场/次，提供其他服务类型111件)。

(二)主要工作亮点。

创新形式提升知晓度，主要表现是：

(1)大力推行“法律进企业，企业助普法”宣传模式。

为充分发挥企业网点的普法宣传阵地作用，始兴县司法局力推“法律进企业，企业助普法”工作模式，携手始兴供电局在全县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法治宣传教育系列活动。目前，始兴供电局已为我县各乡镇印制了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宣传海报近两万余份，联合开展送法下乡、以案释法等大型宣传活动5场，在提高社会公众对电力设施安全保护的关注度和重要性认识的同时，进一步提升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的公众知晓度。

(2)全面推行“互联网+”工作及宣传模式。

去年开始，县司法局全面推行“互联网+”工作及宣传模式，县级司法局建立了全体司法工作人员组成的“工作群”和全体律师及司法工作人员组成的“联络群”，各司法所建立了辖区所有法律顾问律师及镇街派出所、国土所、综治办、规划办、计生办、农业办、林业办等相关部门组成的“管理协调群”，所有律师建立各自服务村(社区)的“律师服务群”。通过微信群，一方面进一步加强了各级之间的工作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另一方面，打造了村级法律服务线下+线上网络，通过互联网，极大提升了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效率及宣传度。

(三)主要工作措施。

1.合理配置律师资源。

根据市、县司法局的统筹分配，始兴县司法局结合20xx年至20xx年度的律师工作情况，20xx年，在原法律顾问成员基础上，及时更换2名律师，由本地市属的广东众同信律师事务所29名及本县的广东墨江律师事务所1名律师组成的30名律师继续担任始兴县的村(社区)法律顾问。各律师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数量在3到5个之间，无对口支援的外地律师参与。我县律师资源的合理配置，使律师能全力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2.扎实推进精准法律服务。

为进一步提升村(社区)法律顾问服务的质量和成效，有的放矢开展精准服务，县司法局根据韶关市司法局《关于推动村(社区)法律顾问开展精准法律服务的通知》及《工作指引》要求，组织司法所摸排、编制年度法律服务需求清单并进行公示，组织律师事务所、驻村律师围绕法律服务清单制定具体解决方案。驻村律师在完成工作定量(每月至少到村现场复议一次，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法治讲座)的同时，围绕精准法律服务需求清单开展法律服务，从而不断满足村(社区)工作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

3.严格落实工作要求。

(1)继续推行每月通报制度。

为确保驻村律师定时定量提供法律服务，实际解决村(居)委和广大村民的法律需求，县司法局继续推行每月通报制度，于每月中下旬对律师进村工作进行全面核查，并将书面核查情况通报到各律师，同时将核查情况抄送各司法所，以实现县局、基层司法所双重指导、监督的作用，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2)扎实推进季度督查制度。

根据《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分片督导方案》，结合我局领导班子成员驻点乡镇的安排，扎实推进对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的季度督查工作。由责任领导带队到所驻乡镇、村(社区)进行督导检查，并形成督导情况汇报，提出整改要求，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整改。

(3)严格落实半年检查评估。

为进一步扎实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我县根据省市文件精神要求，对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进行了检查评估。检查发现，绝大多数法律顾问工作认真负责，服务态度好，能每月到村(社区)提供服务，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定期开展法制宣传，为村(居)委会提供专业法律意见或建议等工作，能规范操作使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信息管理系统。各镇党委政府、司法所、基层干部群众、服务对象等对我县村(社区)法律顾问的评价普遍满意，满意率均较上一年度有所上升。我县根据检查评估的结果，县司法局足额发放了工作补贴。同时要求各律师事务所、顾问律师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薄弱环节，加以改进，不断完善。

(4)进一步强化司法所职责。

进一步落实了司法所“三个一”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司法所工作职能作用，优化了《司法所工作记录表》，要求司法所加强对顾问律师的监督指导，协助顾问律师开展法律服务并做好工作记录，每月对顾问律师的工作情况进行核查，并向法律顾问提出的\'有针对性的具体书面意见建议。

5.组织参加培训座谈。

(四)主要存在问题

1.律师作用未能得到充分发挥

(1)我县大部分行政村地广人稀，位偏路险，矛盾纠纷极少，顾问律师进村提供服务受阻大，进村后无事可做，法制讲座难以举办，法律顾问提供服务的积极性受挫。

(2)法律顾问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群体性敏感性案件、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时存在忌惮心理，作用未能得到有效发挥。

(3)法律顾问进村服务不定时、未深入走访发现问题、停留时间短等情形，缺乏与基层干部群众的沟通，难以了解该村在实际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导致在进村后“没有法律问题需要咨询”、法制讲座无法开展等情况频频出现，法律顾问工作在一定程度上流于形式、走过场、无实效。

2.村委会条件有限，工作促进难

(1)因村(居)“两委”已换届，部分已换新任的村干部对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不了解，未能较好的配合律师开展法律服务。

(2)各村(居)在县委组织部的要求下，陆续将律师公示牌撤下，被撤下的公示牌随意丢放，给律师信息对群众公开、提高群众知晓度造成不利影响。

(3)村(居)委工作繁杂，干部工作精力有限，在法律顾问座签的放置保管、便民服务卡的发放、宣传海报的张贴、群众法律需求的收集等工作上未能得到较好推进，使得该项工作在深入群众方面较难实现。

(4)村委会硬件设施不足，大部分村(社区)组织缺乏电脑设备或网络条件，且绝大部分村(社区)组织严重缺乏熟悉电脑操作人员，故对于全省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信息管理系统无法进行使用，未能通过系统作用的发挥而促进村(社区)干部与法律顾问的平台沟通。

3.司法所任务重、人员少、无经费

司法所作为县司法行政机关的派出机构，承担了人民调解、法制宣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服务、综治信访维稳等多项工作，而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中，基层司法所充当着极其重要的角色。在司法所工作人员本就不足的情况下没有给司法所提供经费支持，亦无经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解决人员不足问题，司法所难以全面扎实开展此工作，甚至有出现司法所人员为了开展此项工作而垫出自身收入的情况。

**法律服务进社区工作总结篇十五**

（一）实体平台中心建设。宁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位于宁县马坪新区集中办公区5号楼一楼大厅，面积60㎡，设置两个功能区，分别是法律服务区和密谈室。其中，法律服务区设置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律师服务、公证服务等窗口，每个窗口专岗专职，对应承办相关业务，中心共有工作人员10名，由司法局工作人员、律师和公证员等组成，法援岗每天由专人受理办理法援业务，律师岗及公证岗每周轮换值班，坚守8小时工作制，为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法律服务。至目前，中心已接待来访群众570余批次，解答法律咨询920余批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5件（其中民事案件88件，刑事案件67件）。

（二）实体平台工作站建设。乡镇公共法律工作站依托各司法所建立,要求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建设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相结合，形成集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和社区矫正等法律服务功能于一体让群众真正享受到“家门口”的高效、优质法律服务平台。目前,全县18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已基本完成建成,工作站统一悬挂标识标牌，设立服务大厅，达到最少3个接待窗口的分类办公区间，每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至少3人,工作站办公室设立在司法所，站长由司法所长兼任，司法所负责工作站的日常工作和管理，

（三）实体平台工作室建设。聚力推进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建设，不断延伸法律服务触角,均衡法律服务资源。我县共有行政村257个，社区14个，应建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271个，现已建成工作室174个，在建97个，村（社区）公共法律工作室依托村居委会和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进行建设,统一门牌标识，设置接待室，由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司法所工作人员、村委会成员坐班值守，主要解答群众的法律疑难问题，帮助群众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四）网络平台建设。依托“智慧司法”网络系统建设,广泛宣传普及“12348甘肃法网”平台、“12348热线电话”,积极开展精准普法、精准服务,及时解答群众生产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向群众宣传、解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准确了解群众日常法律服务需求,征求群众法律服务的意见和建议,为基层群众提供更为便捷的法律服务。建立法律服务微信群和司法局微信公众号,法律服务微信群人员包括法律顾问、司法干部、律师、法律服务志愿者和村居委会人员等。主要功能是:法律顾问提出相关工作建议,解决实际落实中的困难;法律顾问开展交流与互动,围绕群众关注热点,交流工作经验;接受司法局下发的法律服务等活动通知;及时宣传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回应群众诉求。微信群的建立,大大提高了村民群众对法律服务工作的知晓率,引导群众树立自觉守法、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意识,为增强我县法治核心竞争力,实现司法行政工作跨越式发展增添新动力。

（一）全面推进“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将所有执业律师、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工作人员进行了全面部署安排，组织引导律师、法律服务人员与村委会签订法律顾问协议，建立长期稳定的法律服务关系。实现了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达到法律帮扶全面覆盖。法律顾问主要协助村民自治组织起草、审核、修订村自治组织章程、村规民约等规定;不定期开展法制教育活动，针对性普及法律知识，增强群众法律意识，改观村民法律意识淡薄的现状;指导协助各调委会调解工作，提高调解水平，为化解矛盾纠纷提供智力支持。

（二）重点着力推进贫困村法律顾问制度。根据我县脱贫攻坚综合整治工作安排，我局为全县60个重点贫困村制作脱贫攻坚公示牌，主要以法律顾问、治安民警、法制副校长、法制安全课教师、综治管理员为公示内容。贫困村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共计60人，全部为法律服务工作人员，其中律师6人，公证员5人，司法局干部22人，检法系统27人。重点贫困村法律顾问肩负脱贫攻坚使命，积极开展精准扶贫重点贫困村法律顾问宣传教育活动、进村进校园法治宣讲活动、入户面对面进行法律疑难讲解，并建立法律服务工作微信群，真切的将法律面对面送到贫困户身边，让困难群众足不出户即可了解法律知识，为困难群众、贫困人员维护自身权益起到很大作用，为老师学生增强法律意识。

（一）继续扩展援助覆盖面,适应群众需求是我局法律援助工作持续不变的方向。今年我县法律援助中心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5件,其中民事案件88件,刑事案件67件，为使更多的贫困者得到有效的法律服务,采取多种办法和措施,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扩大接受援助群体，将经济困难标准降低为年收入低于城乡最低生活困难标准的两倍，对申请支付劳动报酬、工伤、工亡的`案件,实行申请一件,受理一件。同时,拓宽受案范围,将征地拆迁、环境污染、医患纠纷、就医就学等案件符合经济困难条件的也纳入了法律援助范围。对老弱病残孕幼等特定人群、特殊案件采取“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即先受理后补材料。对城乡低保、“五保”、残疾人等群体涉及抚养纠纷，赡养纠纷、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等特殊案件免于审查经济困难标准，即实行“一站式”法律援助服务。凡涉及讨薪、工伤待遇、群体性纠纷、集体越级上访等涉稳事项安排律师及时介入，引导其通过法律途径理性维权，并快速受理，优先办理，重点援助。

（二）案件管理信息化。按照相关要求，今年将所有法律援助案件需全部纳入法律援助管理新系统，实行信息网络平台监督管理，整个法律援助案件从受理、审批、指派、律师办理、分类定级到归档各个环节均实现网上操作,逐级在网上审核或审定。法律援助中旬对律师和工作人员的办理流程实时监控,出现问题及时提醒和纠正。对受援人和执法机关的意见及时查阅回访,时刻掌握承办情况。其次，今年所有来访登记法律咨询也需全部纳入法律援助新系统。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将来访的法律咨询进行登记录入，各律所将写诉状、答辩状和来访咨询、电话咨询等全部录入系统。案件信息化管理不仅规范了办案流程，同时也提高了办案效率，在后期查看存档中，更加实时便利。

（一）继续大力推动公共法律服务。通过积极引导、政策释放等措施,建立起所有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动员具备法律服务资质的公职人员一同参与到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中来;引导法律服务志愿者驻村(社区)服务,使村村都有法律服务工作室,开辟老百姓在家门口直接获取法律服务的窗口。

（二）加强法律援助信息化运用。进一步加大信息技术在法律援助管理工作中的运用,加强法律援助信息化平台运用,完善平台功能,新增法律援助案件同行评估、质量管理等模块,利用“宁县司法局”微信平台等载体,提高法律服务的及时性、准确性。按照信息化建设要求,配合抓好网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开发建设,方便群众网上咨询和申请,优化法律援助事项办理流程。

（三）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严格资金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司法部《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省厅《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标准化管理规定》和《庆阳市财政局、庆阳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法律援助经费使用管理的通知》细则规定,进一步规范审查、审批、指派等各个环节，进一步推进法律援助规范化、标准化、和优质化建设，提高法律援助工作质量。严格按照文件精神管理使用资金，实行办案补贴与办案质量挂钩的差别案件补贴制度。自觉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检查与审计，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推进法律援助服务标准化建设,全面提高法律援助服务质量和水平。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